

证券代码：002531

证券简称：天顺风能

公告编号：2026-021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4 月 28 日 14:0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4 月 21 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1193 号来福士广场 T3 座 12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上述议案 3、5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03 月 31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4) 独立董事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

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6 年 04 月 27 日下午 18:00 点前送达至公司，或邮件发送至会议联系人邮箱）。信函、传真或邮件发出后，请致电会议联系人进行确认，以免出现登记信息未送达的情形。

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2、登记时间：2026 年 04 月 27 日下午 18:00 之前。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1193 号来福士广场 T3 座 12 层），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联系方式及其它说明

（1）联系人：于永洪

（2）联系电话：021-52310067

（3）传真：021-52310070

（4）电子邮箱：yuyh@titanwind.com.cn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为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3、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3 月 3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31”，投票简称为“天顺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4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8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28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